

## 寶安商會王少清中學

### 寶安商會傑出學生獎助學金 及 寶安商會優秀學生獎助學金

近年，本校學生多次參與國際性、全國性、地區性、全港性重要比賽，展現出卓越的表現，甚至取得驕人的成績，為本校及香港爭光。為了表揚這些學生的努力和成就，本校法團校董會設立「寶安商會傑出學生獎助學金」及「寶安商會優秀學生獎助學金」以表揚上述學生的卓越表現、或提供經濟上的支援和鼓勵。本校期望通過獎/助學金，讓學生能夠繼續追求他們的學術和發展個人目標。

#### 獎助學金類別：

##### 1. 「寶安商會傑出學生獎助學金」

本獎助學金旨在鼓勵學生曾參與國際性及全國性重要賽事，該賽事須經具代表性的嚴格甄選機制以獲得代表香港參加資格。

##### 2. 「寶安商會優秀學生獎助學金」

本獎助學金旨在鼓勵學生曾參與地區性(例如大灣區)及全港性重要賽事，該賽事亦須經具代表性的嚴格甄選機制以獲得參加資格。

#### 資格：

1. 曾在過去 12 個月內(即去年 6 月 1 日至本年 5 月 31 日期間)參與及完成之國際性、全國性、地區性或全港性賽事的本校學生；及
2. 參與比賽期間於本校就讀；及
3. 上述比賽經具代表性的嚴格甄選機制以獲得參加資格；及
4. 在賽事中獲得獎項，或表現卓越，或經濟有需要的學生，及
5. 最近兩個學年的操行表現均達乙等或以上；及
6. 樂意為學校作出貢獻。

#### 準則：

1. 本校獎學金委員會決定可入圍競逐本獎/助學金名單。
2. 本校獎學金委員會作評審，評審準則包括按比賽的重要性、賽事的規模、賽事的競爭程度、獲獎獎項、個人貢獻、資源投入、家庭經濟狀況等作綜合考慮。
3. 本校獎學金委員會於有需要時，會向申請人索取更多資料作甄選之用，甚或安排面試。

#### 獎/助學金金額：

##### (A) 寶安商會傑出學生獎助學金

1. 為表揚學生獲得獎項，或卓越表現，每年每位學生獲獎學金不多於港幣\$10,000。
2. 為表揚表現優秀而有經濟需要的學生提供經濟上的支援和鼓勵，惟學生在賽事中未能獲獎，每年每位學生獲助學金不多於港幣\$5,000。

##### (B) 寶安商會優秀學生獎助學金

1. 為表揚學生在重要賽事獲得獎項，或卓越表現，或經濟有需要，每年每位學生獲獎/助學金不多於港幣\$1,000。

### 甄選程序：

#### (A) 寶安商會傑出學生獎助學金

1. 由本校獎學金委員會委員按申請人的資格/賽事之重要性/表現共同評估（可能包括實體面試），並向法團校董會推薦入選名單。
2. 本校法團校董會決定獲獎名單。
3. 獲獎名單通過後，以書面通知申請人其申請結果。

#### (B) 寶安商會優秀學生獎助學金

1. 由本校獎學金委員會委員按申請人的資格/賽事之重要性/表現共同評估，並決定獲獎名單。
2. 獲獎名單通過後，以書面通知申請人其申請結果。

### 申請辦法及時段：

1. 申請及遞交表格日期為每年6月1日至6月15日止，所有在限期之後提交的表格將不獲受理。
2. 申請表可到校務處索取，申請人須在限期前，把已填妥之申請表連同所有相關證明文件影印本（如比賽通知信、獲獎證明、最近兩年的學生成績表及家庭經濟困難證明文件等）一併呈交校務處。
3. 每位申請者只可申請獎學金或助學金其中一項，不得同時申請兩項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4. 申請人填寫的各項資料及提交之證明文件均確實無訛，如有虛報資料、歪曲或隱瞞事實，是次申請資格會被即時取消。

### 頒獎：

1. 寶安商會傑出學生獎助學金於每年學校舉行的畢業典禮上頒發。
2. 寶安商會優秀學生獎助學金於每年學校舉行的結業禮上頒發。
3. 得獎者必須出席頒獎禮。無合理原因缺席及/或沒有代表出席頒獎禮者，本校有權取消獲獎資格。

### 備註：

1. 符合申請資格並不代表可獲頒發獎/助學金。
2. 往年獲得本獎學金的同學，若在本年度取得了新成就，仍然可以再次申請。
3. 獎學金委員會可按獲頒獎/助學金人數而調整獲批獎/助學金金額。
4. 申請表內的個人資料僅用作處理及評審申請之用途。
5. 申請人遞交的所有資料，無論獲接納與否，均一概不予發還。
6. 本校擁有對上述各項獎/助學金發放安排的最終決定權。
7. 如對本獎/助學金的申請或其他事宜有任何問題，歡迎致電本校 24140157 向獎學金委員會老師查詢。

寶安商會王少清中學

寶安商會傑出學生獎助學金 及 寶安商會優秀學生獎助學金

申請表格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班別：\_\_\_\_\_ 學號：\_\_\_\_\_

學生編號：\_\_\_\_\_ 出生日期：\_\_\_\_ / \_\_\_\_ / \_\_\_\_\_ (DD/MM/YYYY)

最近四學期操行等第 (由最近期以倒序方式列出)：\_\_\_\_\_

申請類別： (A) 寶安商會傑出學生  奬學金  助學金  
(B) 寶安商會優秀學生  奬學金  助學金 (請✓其中一項)

賽事名稱：\_\_\_\_\_

賽事類型/項目(請✓其中一項)： 運動  音樂  藝術與設計  其他：\_\_\_\_\_

賽事規模(請✓其中一項)： 國際性  全國性  地區性  全港性

舉行日期/時段：\_\_\_\_\_

主辦單位：\_\_\_\_\_

舉行國家/地點：\_\_\_\_\_

賽事介紹：

a. 在該項目而言，界別相關人士普遍認為如何才算取得傑出成就？(80字內)：

---

---

---

---

b. 簡述該項目的選拔過程 (請具體描述，例如賽制、參賽人數、回合次數等；150字內)：

---

---

---

---

c. 簡述該項目有什麼特別的技巧或策略需要掌握(150字內)：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d. 簡述你參加該項目的過程中，曾遇上的最大挑戰，以及如何克服 (150字內)：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e. 簡述你於該項目的未來發展目標或計畫(80字內)：

---

---

---

---

本人已細閱本獎/助學金章程，明白及接受獎學金委員會的最終決定，並附上相關證明文件影印本以供審批。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
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學生簽署：\_\_\_\_\_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